

声音

“吐槽窗口”体现了消费维权服务模式的创新,也展现了监管部门把消费者利益放在心头的担当。不难想象,如果更多地方的市场监管部门、消协的投诉窗口或热线、平台等能增添或强化“吐槽功能”,那么整个消费市场和环境都可能迈上更高台阶。

——工人日报:《“吐槽窗口”为消费维权“解压”》

想要真正获得长足发展,平台还需要不断完善自身运行和管理机制。不能只为乘客着想,也要考虑到司机会遇到的实际问题。比如面对不能停车的地段等问题,在软件上多设计一个“请乘客确认该地段可停车”图标,多提供一个“系统检测该地段不可停车”的人性化提示,或许就能减少平台双方受众产生的冲突。其次,在司机的申诉一直被人工智能机械地重复拒绝后,这些司机该怎么办?如果平台不能够很好地解决司机的申诉问题,第三方投诉平台也许是个不错的选择。

——红网:《乘客赖车事件中,平台问题出在哪?》

话题

【本期话题】

“不正经招生指南”

“比较可爱,圆脸,显小”“有啥说啥,喜欢用表情包”……近日,一则西北工业大学28岁女博导的招生指南在学术圈火爆,引起各方热议。你怎么看?

【议论纷纷】

◎焦作山阳 邵老师的“招生指南”不走寻常路,在诙谐幽默中将自己全面立体多维的一面呈现给了人们,在俏皮的表达中充满了自信。

◎樊树林 希望更多的高校能够读懂“大学之大”的内涵,鼓励更多教授们个性化、接地气地表达,让大学催生更多的大师!

【下期话题】

被罚的“最终解释权”

日前,河北秦皇岛一美容会所因在对经营项目进行说明时使用“最终解释权归××美容会所”的内容而被罚款5000元引发关注。记者梳理发现,因为规定经营者单方享有解释权或者最终解释权而被处罚的商家并不少。你怎么看?

让“有爱”助“无碍”常态化

□须平

5月的第三个星期日为全国助残日。昨天,通州区残联充分发挥桥梁纽带作用,广泛开展了助残日扶残助残系列活动,首批32支扶残助残志愿服务队集中授旗,吹响了通州扶残助残工作“冲锋号”。

(5月23日本报4版)

天空曾有缺,炼石补足;人间总有残,用爱圆满。残疾人是社会大家庭中的一个特殊困难群体,他们有着民生改善的最真切感受,也有着公平正义的最迫切需求。为了真正实现“有爱”助力“无碍”常态化,让广大残疾人安居乐业,过上幸福美好的生活,笔者以为非得用心用情用力去踔厉奋发不可。

其一,要用“情”倡导扶残助残新风尚,让社会充满

关爱有温度。尊重、爱护、帮助残疾人,是社会文明进步的重要标志,也是城市文明的应有之义。当前,我市更高水平的文明城市创建如火如荼,我们要乘势而为、借势发力,用爱心点燃助残燎原之火,进一步强化文明宣传,在全社会营造“弱有众扶,有爱无碍”的良好氛围,形成扶残助残关爱合力和长效机制,让残疾人人可为,城市更显温度。

其二,要用“心”解决急难愁盼问题,让精准助残有深度。我们要深入调研,为残疾人精准把脉,排忧解难,通过多措并举,畅通助残“毛细血管”,激活助残“神经末梢”,完善助残保障政策和机制。同时,从康复、教育、就业等方面发力,不仅要完善助残康复的志愿服务常态化,还要主动为

他们生活送暖、教育赋能和就业给力,帮助他们平等参与社会建设,充分融入社会生活,共享社会发展成果。

其三,要用“功”优化无障碍友好环境,让绿色“无碍”有广度。随着现代化城市的高速发展,我们要加大投入,加快推进城市无障碍环境建设,用“绣花功夫”做好精细规划设计,建管并举,既要实现绿色“无碍”设施串点连线成片,有效提高覆盖面和普及率,又要积极推进无障碍城市环境建设信息化、数字化和智能化。与此同时,还要强化常态化的维护和巡查,确保设施的畅通完好。

濠南
“夜话”

公益集市打开社区“幸福密码”

□张忠德

20日,在易家桥贰号院五彩广场,一场主题为“暖心互动 幸福传递”的公益集市活动如期展开,慈善一日捐、民法典宣传、义卖、爱心理发等志愿服务吸引了众多居民参与。

(5月22日本报4版)

将公益和生活相融合,探索建立互助、互联、互动、互惠的自治模式,新城桥街道易家桥社区开展公益集市活动,不仅为社区居民提供了多样化服务,满足了居民生活需求,同时也营造了

良好的社区邻里氛围,强化了社区凝聚力和向心力。

此次睦邻公益集市是新城桥街道易家桥社区推进“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常态化的有效体现。活动吸引了许多志愿者前来参与,他们用实际行动践行着“爱与关怀”的理念。慈善一日捐、民法典宣传、义卖、爱心理发等志愿服务为社区居民提供了便利,也让大家感受到了更多的温暖。相信这样的公益活动不仅会让人们更加了解彼此,也会让社区更

加和谐美好。

公益集市,让公益成为一种生活方式。征集社情民意,多角度、全方位、近距离为居民办实事;整合辖区公益慈善资源,联合爱心力量积极参与社区服务。通过定期组织开展公益集市的形式,为社区居民提供公益便民服务,无疑激发社区活力,强化居民的社区归属感和生活幸福感。希望进一步推动公益正能量裂变,打通社区与居民的“最后一公里”,共同开启社区“幸福密码”。

用爱和责任照亮困境儿童的未来

□徐剑锋

21日上午,南通开发区小海街道星嘉社区困境儿童关爱计划暨南通大学社会实践基地授牌仪式在小海街道星嘉社区举行,社区困境儿童代表收到“爱心礼包”。

(5月23日本报4版)

呵护困境儿童永不停歇,只有更好,没有最好。在这个特殊的弱势群体中,有的需要医疗救助,有的呼唤心理疏导;有物质供给的渴求,也有权益保障的诉求……摸清底数和需求,是迈出精准关爱的前提条件。所以说,要进一步加强入户核查,落实“一人一档”,实施动态跟踪,同时利用大数据筛选和比对进行

“精准画像”,让每一朵不被社会遗忘的花朵在江海大地上尽情绽放。

精准关爱,要下更多“绣花功夫”。在南通,无论是举办亲子游园活动、特别生日会,还是组织心理关爱行动,都刻画出大爱城市的温度。根据困境儿童的家庭情况、致困原因、个人需求,不仅要落实各项社会福利和兜底保障措施,维护好儿童生存权、发展权,而且要量体裁衣,有针对性地提供心理疏导、学业辅导、行为矫正、社会融入、人际交往等一系列帮扶举措。更为重要的是,困境儿童中并不缺有天赋的人,要及时捕捉闪光点,帮助他们养成昂扬向上、积极进取的人生态

度,克服自卑心理、增强脱困信心,更加热爱生活,更好融入社会。

为困境儿童撑起一片蓝天,还有赖专业力量的投入。政府职能部门、社会组织、志愿服务团队,既要根据不同的职责分工负责,也要形成相互补位、齐抓共管的合力。通过探索“公益+”关爱模式、认领和实施帮扶项目等途径,让“专业的人干专业的事”,以更高效、专业、恒定的方式,为困境儿童打开一扇希望之窗。

总之,给困境儿童更多精准关爱,化共识为行动,人人“搭把手”,个个“加把力”,应当成为我们这座文明城市中的一道最美风景。

观点
1+1

捕售画眉鸟

昨天上午,如皋法院长江流域环境资源第二法庭开庭审理一起涉1200余只画眉鸟的危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案,并当庭作出一审判决。四名被告贾某、梁某、付某、李某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五年六个月到一年九个月不等,并处罚金十万元到一万元不等。

(5月23日本报6版)

违法买卖做不得

□周志宏

画眉是驰名中外的笼鸟,不少人喜欢画眉、希望拥有画眉,也有人试图通过画眉“发一笔”。殊不知,自2021年2月1日起,《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名录》更新后,野生画眉鸟已属于国家二级保护动物,禁止非法猎捕、收购、运输、出售。

“1263只画眉换来五年半刑期”,违法买卖做不得。该案的判决,给更多人上了一堂野生动物保护法治公开课。依笔者之见,《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名录》更新后,既需要“严格执法”,更需要“讲透法律”。法院审理案件的目的,不仅是对不法分子违法犯罪行为进行制裁与惩罚,更要实现刑罚的一般预防和教育引导功能。进行庭审直播,正是为了提升公众野生动物保护意识,说明破坏生态环境的后果,以达到“审理一案、教育一片”的效果。

要“罚”也要普法

□叶金福

在我们的实际生活中,由于很多爱鸟人士对猎捕、买卖画眉鸟属违法行为并不知情,因而很多时候都是在“不知法、不懂法”的情况下进行画眉鸟买卖交易的。这起“捕售画眉鸟获刑”案例,无疑具有警示教育意义。

因此,笔者以为,公安机关除了对猎捕、买卖画眉鸟违法行为进行“严惩重处”之外,还需“广而告之”进行普法。一方面,不妨通过电视、广播、报纸和网络等媒体,对广大群众进行必要的普法宣传和教育。要让广大群众知晓猎捕、买卖画眉鸟是一种违法行为,从而自觉远离捕猎、买卖画眉鸟等违法行为,避免牢狱之灾;另一方面,可以采用身边的典型案例进行普法宣传和普法教育。不妨通过“庭审巡回”的方式,以案释法、以案警示,以生动的实例让广大群众从不懂法到知法、懂法、守法、守法,从而杜绝猎捕、买卖画眉鸟等不法行为。